

附件 1

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梅州市国有大埔林场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李丹丹

联系电话：18127633369

填报日期：2021 年 6 月 9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林场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林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保护、培育和合理利用森林资源，优化林种、树种结构，保持森林物种多样性，编制林场发展总体规划、计划；做好林场宣传工作；

（2）负责辖区内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区域良种示范、种质资源保存与创新、森林资源动态监测、科技示范工作；

（3）协助完成林业资源规划、监测、保护、科技推广工作；

（4）组织生态公益林的建设、管理工作；负责林区内林业公路的建设、养护管理工作。

（5）负责落实林区内森林防火工作，做好森林消防队伍建设；做好森林病虫害的防治、检疫工作。

（6）组织落实林区内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义务植树工作。

2、内设机构、人员编制情况

本林场内设 4 个股室（自然保护管理室、自然保护修复室、财务室和人秘室），5 个工区（水尾工区、大冬田工区、炉下工区、大坪工区和李子坪工区）。

林场事业编制数 14 名，全部为财政核拨人员。截至 2020 年底，有在岗在编干部职工 13 名，退休人员 40 人，聘用护林员、公路管养、内勤人员等临时人员 9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本年度总体工作：全面提高森林资源总量和质量，实现生态

保护、资源增长、林场发展，国有林场社会和谐稳定；保护、培育和合理利用森林资源，保持森林物种多样性。；落实上级主管部门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及上级交办任务，履行主责主业，做好森林防火、安全生产、资源培育相关工作。

本年度重点工作任务：1、落实营林生产任务，推进森林质量精准提升示范项目、造林、抚育林业项目的实施；2、抓好安全生产，做好辖区内防火巡查、护林宣传工作；3、强化森林资源管护，野生动植物保护和病虫害防治工作，保障生态安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完成上级约束性造林任务 500 亩，森林碳汇抚育任务 1600 亩，森林质量精准提升任务 3000 亩和中幼龄森林抚育 3000 亩，提高森林资源总量和质量。

2、生态功能显著提升，森林蓄积量达到 9 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85%。

3、保护、培育和合理利用森林资源，病虫害发生率控制在 5%以下，保障 2.6 万亩辖区内的生态安全；严抓森林防火工作，维修防火林带，控制外来火源入侵，杜绝发生森林火灾。

4、严格审核资金支出，提高资金利用率，控制造林、抚育项目成本，实现经济性、效益性。

（四）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0 年，林场按照国家预算法编制预算、决算。根据市财政局的部署要求和市财政下达的各项经费指标，按新《预算法》

规定，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合理编制本级的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按要求严格预算执行管理、厉行节约，在单位的日常经费管理工作中首先保障单位基本运转，保障人员经费支出，项目资金用于单位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依据《政府会计制度》进行会计核算，严格按有关文件精神实行收支两条线。

1、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0 年度林场财政拨款收入 402.15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农林水支出 363.2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4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25 万元。按支出类型分：基本支出 170.33，项目支出 231.82 万元。

2、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林场财政拨款支出 915.54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农林水支出 876.6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4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25 万元。按支出类型分：基本支出 166.32 万元，项目支出 749.22 万元。

20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35.46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2.08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评分，得分 88.22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我单位根据本部门职责、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编制预算，根据年度工作重点、项目的轻重缓急分配资金，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合理，不存在年中调剂情况，自评得分 5 分。

② 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单位根据市财政局的部署要求和市财政下达的各项经费指标，按新《预算法》规定，根据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规范编制本级的年度收入、支出预算，不存在扣分情况，自评得分 5 分。

③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我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准确编制财政收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 (10376177.33 - 10376177.33) / 10376177.33 = 0$ ，不存在扣分情况，自评得分 4 分。

④ 预算编制的及时性

我单位 2020 年预算编制及时，并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报送年度部门预算编制，不存在扣分情况，自评得分 4 分。

(2) 目标设置。

① 绩效目标合理性

我单位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能够体现本部门职责和年度工作计划，按照本部门各项职能分解具体的工作任务并

与预算资金相匹配，申报的项目有进行作业设计和领导班子会议讨论，不存在扣分情况，自评得分 5 分。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单位的绩效指标设定清晰、细化、可量化，能够充分体现本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绩效目标值测算严格依据部门实际情况及上级下达的任务，不存在扣分情况，自评得分 5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我单位2020年度内部门无上级专项资金分配，本项4分权重调整至结转结余率计分，即结转结余率调整后权重分为8分，本项为0分。

②结转结余率

我单位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 122.08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为 635.4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 402.15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11.77%，本项调整后权重分为 8 分，自评得分 6 分。

③上级专项资金的支出执行率

因造林、抚育的季节性及林业项目验收的特殊性，我单位对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形成支出，依据“本项得分=6*财政对部门的考核得分÷30”的公式计算，自评得分 2.12 分。

④政府采购执行率

我单位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方式，达到公开招标限额的按照规定进行公开招标，严格规范采购行为，依法选择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计划备案，由于未编制年度政府采购预算，自评得分 0 分。

⑤财务合规性

我单位预算执行规范，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会计核算规范，重大项目支出经过林场支委会讨论决策；在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中，因林场无经费预算，用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弥补护林防火、退休人员、日常经费缺口，存在有资金支出不合规的情况。自评得分 3 分。

⑥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我单位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在主管部门网站向社会公众公开 2020 年部门预算和 2019 年部门决算，公开工作合规、如期、一致，自评得分 4 分。

（2）项目管理

①项目实施程序

我单位项目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按程序报批，根据上级主管部门下发的营林任务，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实地勘察进行作业设计，经上级审核无异议批复后，再讨论并公示项目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超过 100 万的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按合同约定方式支付款项，项目完成后，由林场专业技术人员、施工方监理方人员、

上级主管部门多方自查验收，凭自查验收报告支付工程尾款，工程完成后，建立完善项目档案。我单位 2020 年所有项目实施过程规范，均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相应手续，自评得分 2 分。

②项目监管

项目完工后，先由林场组织进行自查，再由上级主管部门进行现场核查并出具检查报告；委托第三方进行项目监理，出具监理报告，结合检查和监理报告申请财政直接支付。根据梅市审整通【2020】33 号文提出的问题进行了专项整改。自评得分 5 分。

（3）资产管理

①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单位制定了详细的资产管理办法，严格执行《梅州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梅市财资〔2011〕7 号）有关规定，每月及时在资产管理系统登记资产信息、计提折旧，做到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2020 年度我单位无资产处置。自评得分 2 分。

②固定资产利用率

我单位的固定资产使用率高，在用固定资产比例大于 90%，能做到物尽其用。自评得分 3 分。

（4）人员管理

①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我单位 2020 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

工勤人员)的比率为 $13/14 \times 100\% < 100\%$ ，自评得分 2 分。

(5) 制度管理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单位制订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本单位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暂未制订内部控制、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自评得分 2.6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

①公用经费控制率

2020 年，我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和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按要求严格预算执行管理、厉行节约，在单位的日常经费管理工作中首先保障单位基本运转，保障人员经费支出，项目资金用于单位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自评得分 4 分。

(2) 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0 年度，我单位完成了上级下达的营林任务，造林任务 500 亩，森林碳汇抚育任务 1600 亩，森林质量精准提升任务 3000 亩和中幼龄抚育 3000 亩，项目均已全面完成；在 2.6 万亩辖区内进行护林巡查、资源管护工作，重点任务完成率 100%。自评得分 3 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

实施完成 3000 亩的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对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碳汇造林项目进行抚育，完成抚育面积 1600 亩；全面完成了 2019 年中央森林抚育项目，面积 3000 亩；完成碳汇重点生态工程造林及当年抚育任务 500 亩，并通过了省、市林业主管部门的验收。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提升了林分的结构和增强了生态效益。

我场制定了防火应急预案，确立了领导包场、干部包片、护林员包点的“三包”工作机制，责任明确到林区山头 and 地块。以张贴防火标语，公路沿线两旁挂或插防火宣传彩旗、书写防火标语、干部职工分组入户发放宣传单等宣传方式，确保 2.3 万亩有林地无一例火警事故。

指定一名副场长负责安全生产工作，坚持带队巡查制度，不定期对各工区的安全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按规定做好台账记录并抓好落实。保障辖区内全年无一起安全事故。

成立野生动植物专项行工作领导小组，深入贯彻上级下发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各项任务。全年以来抓获违法捕猎人员一人，移交市森林分局处理，全年专项宣传保护野生动植物多次，确保我场林区 2.6 万亩林区野生动植物资源得到有力保护。

我场全年防治薇甘菊 20 亩，清理疑似松材线虫病植株 4 株，除此之外，我场全面未爆发大面积病虫害入侵林区事件，全年共计维护有林地 2.3 万余亩，有力保障了林区森林资源的可持续性

发展。

我单位申报了 9 个绩效目标，已 100% 实现绩效目标。自评得分 3 分。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

我单位结合自身工作和实际天气因素，有序推进各项林业项目，由于造林抚育的季节性和跨年实施，造林及抚育项目未能按计划时间完成。自评得分 1.5 分。

（3）效果性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根据我单位工作职责设置绩效指标，通过社会、环境连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能充分体现林业行业履职效果；2020 年我单位顺利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森林资源得到有效保护，生态环境明显提升，实现预期目标。自评得分 10 分。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单位通过设置意见投诉箱、公示制度等形式，畅通服务对象意见反馈渠道，及时有效地回应和解决群众意见，自评得分 3 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场坚持做好林业建设，坚定不移贯彻生态文明发展理念，森林资源得到了有效保护，群众满意度高，根据市统计局群众/部门满意度调查数据，我单位群众满意度为 100%。自评得分 4

分。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林业工程施工受环境或其他因素影响，工程连续性强、周期长，工程需多方验收，影响项目完成率和款项支付进度。

2、因预算未批复政府采购金额，但本单位已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政府采购执行率无法全面反映本单位政府采购情况。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1、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方针政策、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及上级交办任务，履行主责主业。

2、做好 2021 年度营林抚育、护林防火、森林资源管护、林地管理工作，严抓安全生产不放松，做好林区防火林带维修工作及新建生物防火林带工作。

3、做好场部周边环境绿化美化亮化工程，争取完成场部到大东田工区两公里沙土路的硬底化工作。

4、积极配合支持国储林项目的实施。

5、健全林场各项规章制度，制定内控制度，落实责任，规范管理。